

江苏省如东县人民法院公告

(2025)苏0623民特234号 本院于2025年7月23日立案受理申请人刘玉婷申请宣告孙兴梅死亡一案，申请人刘玉婷称，被申请人孙兴梅于2002年失踪，亲属寻找未果，至今未归，已下落不明满四年。根据规定，特申请宣告被申请人孙兴梅死亡。下落不明人孙兴梅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一年内向本院申报本人具体地址及其联系方式。逾期不申报的，下落不明人孙兴梅将被宣告死亡。凡知悉下落不明人孙兴梅生存现状的人，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一年内将知悉的下落不明人孙兴梅情况，向本院报告。特此公告。

如东县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25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